

江苏聚力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情形

江苏聚力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原定于2017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因2016年报审计工作尚未完成，为确保财务报告质量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经公司慎重决定，2016年度报告申请延期至2017年4月27日披露。截至2017年4月28日之前（含当日），公司尚未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于2017年5月2日起被暂停转让，2017年5月2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

2017年4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于2017年4月25日披露申请暂停转让的公告，并于2017年4月26日起暂停交易。

1、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情况

2017年4月26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2017年5月11日，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受理通知书，公司于2017年5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目前，公司终止挂牌申请工作仍在有序推进当中。

2、对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的影响

公司因未在2017年4月30日之前披露2016年年报，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5月2日起被暂停转让，2017年5月2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如公司在2017年6月30日之前（含6月30日）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终止挂牌的相关文件，且仍无法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公司终止挂牌申请事宜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信息披露公平，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停牌期间，公司会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十个转让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许金龙

联系电话：0512-82880000

邮箱：xujl@cn-wjff.com

江苏聚力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15日